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0〕77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崇龛镇老店村四组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的 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移民工作理站：

你站《关于审批关于崇龛镇老店村四组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潼水移〔2020〕2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建设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委托重庆永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你站委托的四川中七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崇龛镇老店村四组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审核，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崇龛镇老店村四组环境整治项目。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76-01-107815。

三、建设地点：崇龛镇老点村4组。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移民工作管理站，陈渝。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邓元洪。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双桥河道绿化80米；硬化人行便道1914.6 m²（5CM厚砂砾石垫层，15CM厚C30砼面层）；硬化院坝1453 m²（5CM厚砂砾石垫层，10CM厚C30砼面层；农民新村太阳能路灯安装38盏（H:6M 120w/LED光源）。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131.5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4.8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73万元。资金来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131万元，自筹0.57万元。

九、建设工期：10个月。

十、招标方案：该项目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范围为施工。

十一、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3月16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3月16日印发